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水利署 函

機關地址：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
501號

聯絡人：謝祥泊

連絡電話：04-22501595

電子信箱：af20440@wra.gov.tw

傳 真：04-22501613

受文者：本署水利防災中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經水源字第110150176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署110年2月13日召開「110年度旱災經濟部水利署
災害緊急應變小組第3次工作會議」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、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局、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
資源局、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局、本署黃宏莆副署長室、本署總工程司
室、本署水源經營組

副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、經濟部工業局、本署曹華平副署長室、本署王
藝峰副署長室、本署主任秘書室、本署水利防災中心(均含附件)

裝

訂